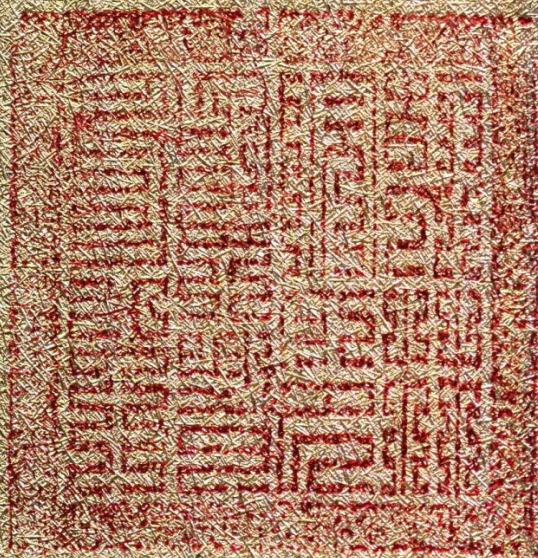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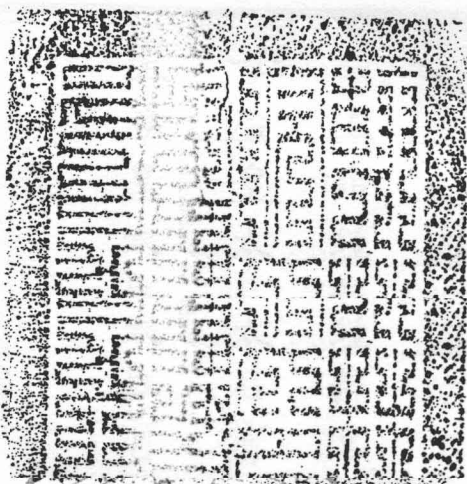
清代起居注冊

國立故宮博物院珍藏



同治朝 第四十冊

國立故宮博物院珍藏



清代起居注冊

同治朝

第四十冊

同治十二年六月上……	一二三二五
同治十二年六月下……	一二三六三
同治十二年閏六月上……	一二五五三
同治十二年閏六月下……	一二六二七
同治十二年七月上……	一二六七五
同治十二年七月下……	一二七一—
同治十二年八月上……	一二七五三
同治十二年八月下……	一二七八三

清代起居注冊——同治朝

(清)桂清楊等奉敕撰 民國72年 臺北市 聯合報
文化基金會國學文獻館印行 影印本

43冊 21公分

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手稿本影印
聯經出版事業公司總經銷

I. (清)桂清楊等奉敕撰

654.78
7436
72

NT\$ 86,000.00

清代起居注冊

同治朝第四十冊

資料提供者 國立故宮博物院

景印者 聯合報文化基金會國學文獻館

發行人 王必成

發行者 聯經出版事業公司

臺北市忠孝東路四段五五七號

電話：七六〇一六一六—二三一七

郵撥：一〇〇五五九號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臺業字〇一三〇號

保有版權·翻印必究

中華民國七十二年十二月初版

咸同兩朝共壹佰冊
定價每部新台幣八六〇〇〇元

72 · 12 · 0650

· 89007197

新學堂
PDG

同治十二年歲次癸酉六月初一日戊申

上詣鍾粹宮

母后皇太后前請安長春宮

聖母皇太后前請安

奉

母后皇太后

聖母皇太后幸漱芳齋看戲侍午膳內閣奉

諭旨這所叅疎防監犯越獄之管獄官直隸靈壽
縣典史焦挺然著即革職拏問交李鴻章提同
刑禁人等嚴訊有無鬆刑賄縱情弊按律定擬
具奏有獄官靈壽縣知縣劉賡年雖據稱先期
公出究屬未能先事豫防著交部議處仍勒限
將逸犯郭城林嚴緝務獲儘限滿無獲即行從
嚴叅辦

是日

起居注官烏拉喜崇阿徐郁

初二日己酉

上詣鍾粹宮

母后皇太后前請安長春宮

聖母皇太后前請安內閣奉

諭旨此案著交李鴻章督同臬司親提人證卷宗

秉公嚴訊確情按律定擬具奏原告民人郝鉞
該部照例解往備質又奉

諭旨此案著交王文韶督同臬司親提人證卷宗
秉公嚴訊確情按律定擬具奏原告民人張振
寬該部照例解往備質

是日

起居注官崑岡徐致祥

初三日庚戌

上詣鍾粹宮

母后皇太后前請安長春宮

聖母皇太后前請安

是日

起居注官特亮孫詒經

初四日辛亥

上詣鍾粹宮

母后皇太后前請安長春宮

聖母皇太后前請安

是日

起居注官慶麟黃毓恩

初五日壬子

上詣瀛臺

自在觀拈香

御紫光閣陞座各國使臣暨繙譯等九人入
覲見

上溫語慰問

駕進宮

詣鍾粹宮

母后皇太后前請安長春宮

聖母皇太后前請安

是日

起居注官松淮馮譽驥

初六日癸丑

上詣鍾粹宮

母后皇太后前請安長春宮

聖母皇太后前請安

是日

起居注官文徵周壽昌

初七日甲寅

上詣鍾粹宮

母后皇太后前請安長春宮

聖母皇太后前請安

是日

起居注官鐵祺楊慶麟

初八日乙卯

上詣鍾粹宮

母后皇太后前請安長春宮

聖母皇太后前請安內閣奉

諭旨錫祉等奏請飭嚴催欠交米石一摺據稱直隸承德府屬各州縣欠交同治十一年分熱河

兵米現尚未據報交請飭直隸總督嚴催等語
即著李鴻章嚴催該府州縣迅速買運交倉以
裕兵食其前任代理平泉州知州金齡欠交米
石疊經飭令直隸總督嚴催何以至今尚未補
交實屬不成事體仍著李鴻章查明嚴催勒
限如數補交儘再不完繳即著嚴泰懋辦該部
知道

是日

起居注官烏拉喜崇阿許應騏

初九日丙辰

文宗顯皇帝誕辰

上詣

奉先殿

壽皇殿行禮

駕進宮

詣鍾粹宮

母后皇太后前請安長春宮

聖母皇太后前請安

是日

起居注官奎潤鍾寶華

初十日丁巳

上詣鍾粹宮

母后皇太后前請安長春宮

聖母皇太后前請安內閣奉

諭旨此案著交萬青藜彭祖賢親提人證卷宗秉

公嚴訊確情按律定擬具奏原告民婦陳于氏

該部照例解往備質又奉

諭旨此案著交英翰督同臬司親提人證卷宗秉